

项目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内 容
1	名称	莞城安靖乡 B 座女儿墙修缮工程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东莞市商务局 地址：东莞市莞城街道安靖乡 1 号 联系电话：22429950、22002096 联系人：杨工、榕工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资质要求：仅承诺服务即可。 2.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1.服务内容：对莞城安靖乡 B 座女儿墙修缮工程开展预算编制服务。工程规模 (¥90,000.00 元) 2.服务要求： (1) 质量要求：所有成果文件须严格遵循国家、行业及地方现行标准规范； (2) 进度要求：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，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出具成果文件；



		(3) 成果要求：成果文件需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，纸质版一式【4】份，电子版为计价电子文档和成果文件电子文档； (4) 后续服务要求：自成果文件交付之日起，至本修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，提供免费咨询服务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合同履行地点：东莞市莞城街道安靖乡 合同履行方式：出具工程造价预算书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。 3.计价标准：粤价函[2011]742 号文件 。
8	服务时间	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，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出具成果文件。
9	验收	1.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 3.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（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

		撤销合同等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条款执行。
11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东莞市商务局合同管理制度（2025年修订）》等拟定合同、签订及执行。

